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兴 达

XINGDA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9)

**董事會會議召開日期
及
建議宣派特別股息**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日(星期四)舉行董事會會議(「**董事會會議**」)，藉以(其中包括)審議及批准向於相關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的本公司股東(「**股東**」)建議派付、宣派及派付特別股息(「**特別股息**」)。

待董事會會議批准後，本公司將於董事會會議後另行刊發公佈，當中載列有關特別股息的詳情。

由於建議特別股息未必會在董事會會議上獲得董事會批准，而且即使獲得董事會批准，亦須經股東在本公司將予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告作實，故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興達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劉錦蘭

香港，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劉錦蘭先生(主席)、劉祥先生、杭友明先生、王進先生及王煜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福身先生、許春華女士及張國雲女士。